

# 省律协信息网络与高新技术专委会关于征集2017年度十大典型案例的通知

来源：作者：更新时间:2017-09-25

各位律师：

为了进一步提高我省律师的专业水平，分享与交流经验，鼓励和传播精品案例，广东省律师协会信息网络与高新技术法律专业委员会决定在全省范围内征集由我省律师办理的涉信息网络和高新技术法律案例，从中评选十大典型案例。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申报条件

1. 2015年10月1日-2017年10月30日期间终审审结并生效的诉讼案件、非诉讼案件，生效时间以司法机关或仲裁机构下达的生效裁判文书、调解书、仲裁裁决书、决定或信访事项结案书等时间为准（已被裁定中止执行的裁判文书所涉案件除外）。

2. 申报人应当是广东省执业律师并系该申报案例的承办或主要承办律师。

3. 申报案件的所属领域：

包括但不限于电子商务、互联网金融、电子证据、网络游戏、软件、数据库、集成电路、信息安全、电信法务、网络犯罪、高新技术产业化与资本市场、高新技术知识产权与反垄断法、信息网络与高新技术法律实务其他领域。

## 二、申报材料的要求

1. 申报材料的形式要求：提交电子版（WORD版及扫描件）。

2. 申报材料的内容要求：

①填写《典型案例申报表》（见附件），申报人签字并经律师事务所核实盖章。

②撰写《典型案例分析报告》，并提供相应的裁判文书、该案本身的主要办案材料（但案件的证据材料不必提交）；也可同时提交体现该案的社会影响/价值的佐证材料。

③因案例入选后将公开发表，涉及他人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的，请申报人自行妥善处理并自行承担 responsibility。

④《典型案例分析报告》格式要求，请按如下小标题顺序要求撰写。该报告篇幅在8000字以内。

案由：

当事人（原告、被告等）：

主办律师：

生效文书：

生效时间：

裁判机关：

案情简述：

本案焦点：

双方意见：

裁判结果：

裁判理由：

办案律师引导性作用体现：

律师办案评析及心得：

独特性、新颖性或典型性：

3. 上述材料应以电子邮件方式提交，未按要求格式和条件提交的，原则不纳入评审。

## 三、评审标准

入选十大典型案例应当具备以下条件之一：

1. 影响力。在全国或全省具有较大社会影响，引起普遍关注；
2. 专业性。律师参与案例发挥了较高的专业水平，影响案例的审理结果，对信息网络和高新技术法律专业领域的理论发展或实务操作具有特定价值。比如入选案件在定性、法律关系或法律适用等方面存在分歧，具有理论研究价值，或者在反映新型纠纷、适用新颁布法律法规或者司法解释，或对法律适用范围有所突破等。
3. 导向性。案件处理结果具有行业引导力和价值导向性，在同类案件中具有突出的代表和指导意义，符合社会主义法治文明的内在要求。

#### 四、申报方式

请于2017年10月30日前将《典型案例申报表》（盖章版）和《典型案例分析报告》连同相关证明材料以pdf文档形式发送至邮箱：[shidaanli@zhuoxinlaw.com](mailto:shidaanli@zhuoxinlaw.com)。同时，请将《典型案例申报表》（盖章版）和《典型案例分析报告》的word文档一并发送。

#### 五、联系人

王敏燕律师，电话：020-39416863。

#### 六、说明

作者提交应征案例及《典型案例分析报告》，视为作者已经授权专委会：1. 在相关论文集中公开出版；2. 在律协网站及微信公众号上刊出；3. 前述使用均不支付稿酬。

附件：《典型案例申报表》



广东省律师协会信息网络与高新技术法律专业委员会  
2017年9月25日

Copyright © 2000-2018 gdlawyer.org.cn 广东省律师协会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华夏路49号津滨腾越大厦北塔12楼  
邮编：510623 电话：(020) 66826388  
广东省通讯管理局 ICP许可证粤B2-20040180

